

大 葉 大 學

一 〇 四 及 一 〇 三 學 年 度  
財 務 報 表 暨 查 核 報 告

簽證會計師：李江河、陳滄河會計師

學校地址：彰化縣大村鄉學府路一六八號

學校電話：(04)八五一八八八

大 葉 大 學  
財 務 報 表 及 會 計 師 查 核 報 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0
二、目錄	1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2
四、平衡表	3-4
五、收支餘絀表	5
六、現金流量表	6-7
七、現金收支概況表	8
八、財務報表附註	9-21
(一)學校沿革	9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11
(三)會計原則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1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2-19
(五)關係人交易	19-20
(六)抵質押或擔保之資產	20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20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
(十)其他揭露事項	21
(十一)舉債指數計算表	22
(十二)附屬機構資金流向表	23
九、重要查核說明	24
十、會計師查核附表	25-34
十一、附屬作業組織報表	35-42
(一)平衡表	35
(二)收支餘絀表	36
(三)現金流量表	37
(四)現金收支概況表	38
(五)財務報表附註	39-42
十二、會計師印鑑證明	43

欣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EDWARD LEE & CO., CPA'S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台北市忠孝東路五段669號6樓  
台中市南屯區公益路2段61號14樓之2

6FL, NO. 669, SEC. 5, JONG SHIAW E. RD., TAIPEI, TAIWAN, R.O.C.  
14F.-2, NO. 61, SEC. 2, GONGYI RD., NANTUN DIST., TAICHUNG, TAIWAN, R.O.C.

TEL:(02)87851077 FAX:(02)87851127  
TEL:(04)23202108 FAX:(04)23202846

會計師查核報告

大葉大學公鑒：

大葉大學民國一〇五年七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四年七月三十一日之平衡表，暨民國一〇四年八月一日至一〇五年七月三十一日(一〇四學年度)及民國一〇三年八月一日至一〇四年七月三十一日(一〇三學年度)之收支餘絀表、現金流量表及現金收支概況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教育部令頒會計師查核簽證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專科以上學校財務報表應行注意事項，暨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私立學校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大葉大學民國一〇五年七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四年七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四年八月一日至一〇五年七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三年八月一日至一〇四年七月三十一日之收支餘絀、現金流量及現金收支概況。

欣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忠孝東路五段六六九號六樓

電話號碼：(0二)八七八五一〇七七(十線)

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核准查核簽證文號：

(77)台財證(一)第00三九七號

(78)台財證(一)第000八一號

會計師：李江河

會計師：陳滄河



中華民國一〇五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大葉大學  
平衡表

單位:新台幣元

民國105年及104年7月31日

科目	附註	105年7月31日決算數	104年7月31日決算數	比較增減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現金	二,四.1	\$250,000	\$250,000	\$-	-
銀行存款	二,四.2	1,168,653,342	982,911,523	185,741,819	18.99
流動金融資產	二,四.3	19,982,737	-	19,982,737	-
應收款項淨額	二,四.4	18,093,925	59,250,451	-41,156,526	-69.46
預付款項		3,833,614	8,665,418	-4,831,804	-55.76
流動資產合計		1,210,813,618	1,051,077,392	159,736,226	15.20
長期投資、應收款及基金					
長期投資	二,四.5	500,000	500,000	-	-
附屬機構投資	二,四.6	713,555	414,528	299,027	72.14
特種基金	二,四.7	96,065,301	96,768,541	-703,240	-0.73
長期投資、應收款及基金合計		97,278,856	97,683,069	-404,213	-0.41
固定資產	二,四.8				
土地		465,714,812	444,126,298	21,588,514	4.86
土地改良物		230,322,064	230,092,064	230,000	0.10
房屋及建築		2,933,938,385	2,730,727,866	203,210,519	7.44
機械儀器及設備		1,488,539,757	1,424,011,569	64,528,188	4.53
圖書及博物		416,658,358	403,638,511	13,019,847	3.23
其他設備		126,304,815	126,970,140	-665,325	-0.52
預付土地、工程及設備款		18,376,324	230,187,182	-211,810,858	-92.02
成本合計		5,679,854,515	5,589,753,630	90,100,885	1.61
累計折舊總額		-1,960,359,780	-1,878,270,337	-82,089,443	-4.37
固定資產淨額		3,719,494,735	3,711,483,293	8,011,442	0.22
無形資產	二,四.9				
專利權		6,800,065	6,130,464	669,601	10.92
電腦軟體		92,460,035	86,997,759	5,462,276	6.28
		99,260,100	93,128,223	6,131,877	6.58
累計攤銷總額		-91,373,154	-83,613,578	-7,759,576	-9.28
無形資產淨額		7,886,946	9,514,645	-1,627,699	-17.11
其他資產					
遞延費用	二	527,700	703,600	-175,900	-25.00
存出保證金	六	3,181,710	3,051,329	130,381	4.27
什項資產	六	100,100,000	100,100,000	-	-
其他資產合計		103,809,410	103,854,929	-45,519	-0.04
合計		\$5,139,283,565	\$4,973,613,328	\$165,670,237	3.33

(續下頁)

大葉大學  
平 衡 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7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元

( 承 前 頁 )

科 目	附註	105年7月31日決算數	104年7月31日決算數	比較增減	
				金 額	%
負債					
流動負債					
應付款項	四.10,五	\$111,714,909	\$126,818,997	\$-15,104,088	-11.91
預收款項	四.11	145,988,291	124,813,582	21,674,709	17.44
代收款項		6,387,877	6,566,933	-179,056	-2.73
流動負債合計		264,091,077	257,699,512	6,391,565	2.48
長期負債					
長期銀行借款	四.12	100,000,000	100,000,000	-	-
其他負債					
存入保證金		5,493,550	3,844,350	1,649,200	42.90
應付退休及離職金	二,四.13	4,465,301	5,168,541	-703,240	-13.61
其他負債合計		9,958,851	9,012,891	945,960	10.50
負債合計		374,049,928	366,712,403	7,337,525	2.00
權益基金及餘絀	二,四.14				
權益基金					
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96,768,541	97,583,038	-814,497	-0.83
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3,459,003,402	3,232,673,521	226,329,881	7.00
餘絀					
累積餘絀		1,051,128,982	1,112,276,482	-61,147,500	-5.50
本期餘絀		158,332,712	164,367,884	-6,035,172	-3.67
權益基金及餘絀合計		4,765,233,637	4,606,900,925	158,332,712	3.44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七				
重大之期後事項	九				
合 計		\$5,139,283,565	\$4,973,613,328	\$165,670,237	3.33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製表： 

主辦會計： 

校 長： 

董事長： 



大 葉 大 學  
收 支 餘 絀 表

單位：新台幣元

民國104年8月1日至民國105年7月31日(104學年度)  
及民國103年8月1日至民國104年7月31日(103學年度)

103學年度決算數	科 目	附註	104學年度預算數	104學年度決算數	比較增減	
					金 額	%
	各項收入	二				
\$1,092,743,363	學雜費收入	四.15	\$1,109,702,000	\$1,157,268,878	\$47,566,878	4.29
129,428,518	推廣教育收入	四.16	81,713,000	100,156,412	18,443,412	22.57
106,699,743	產學合作收入	四.17,五	135,998,000	105,638,513	-30,359,487	-22.32
244,422,674	補助及受贈收入	四.18	232,316,000	239,751,297	7,435,297	3.20
311,827	附屬機構收益		300,000	345,801	45,801	15.27
11,556,392	財務收入		8,488,000	12,443,052	3,955,052	46.60
93,197,955	其他收入		99,368,000	99,917,738	549,738	0.55
1,678,360,472	各項收入合計		1,667,885,000	1,715,521,691	47,636,691	2.86
	各項支出	二				
2,260,003	董事會支出		3,666,000	1,876,733	-1,789,267	-48.81
180,942,903	行政管理支出	四.19,五	190,312,000	171,959,128	-18,352,872	-9.64
1,036,507,468	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	四.20,五	1,185,439,000	1,087,953,044	-97,485,956	-8.22
100,537,199	獎助學金支出	四.21	126,166,000	113,971,968	-12,194,032	-9.67
85,321,579	推廣教育支出		58,968,000	68,248,449	9,280,449	15.74
95,571,226	產學合作支出	四.22	122,398,000	99,917,304	-22,480,696	-18.37
652,470	財務支出		1,596,000	1,468,951	-127,049	-7.96
12,199,740	其他支出		17,135,000	11,793,402	-5,341,598	-31.17
1,513,992,588	各項支出合計		1,705,680,000	1,557,188,979	-148,491,021	-8.71
\$164,367,884	本期餘絀		\$-37,795,000	\$158,332,712	\$196,127,712	518.93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製表：麗陳

主辦會計：[印章]

校 長：[印章]

董事長：[印章]

大 葉 大 學  
現 金 流 量 表

單位：新台幣元

民國104年8月1日至民國105年7月31日(104學年度)  
及民國103年8月1日至民國104年7月31日(103學年度)

項 目	104學年度	103學年度
營運活動現金流量		
本期餘絀	\$158,832,712	\$164,367,884
加：不產生現金流出之支出	158,849,927	152,106,507
減：不產生現金流入之收入	-10,561,528	-7,543,027
流動資產調整項目淨(增)減數	45,894,753	-38,601,425
流動負債調整項目淨增(減)數	36,289,079	6,469,548
營運活動淨現金流入(出)	388,804,943	276,799,487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出售流動金融資產及長期投資收現數	954,161,120	923,860,071
出售固定資產收現數		500,000
減少附屬機構投資收現數	140,351	136,889
減少特種基金收現數	703,240	814,497
收回存出保證金收現數	268,916	1,127,409
減少或處分其他投資活動收現數	-	23,710,200
減：購置流動金融資產及長期投資付現數	-974,143,857	-903,885,133
購置固定資產付現數	-174,870,975	-212,960,069
購置無形資產付現數	-9,689,526	-7,682,614
購置其他資產付現數	-	-879,500
支付存出保證金付現數	-399,297	-751,936
其他投資活動付現數	-	-90,300,000
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入(出)	-203,830,028	-266,310,186
融資活動現金流量		
舉借長短期銀行借款收現數	-	90,200,000
增加代收款項收現數	195,824,716	163,120,233
收取存入保證金收現數	3,742,700	2,235,500
減：減少代收款項付現數	-196,003,772	-164,280,061
退回存入保證金付現數	-2,093,500	-1,109,800
減少應付退休及離職金付現數	-703,240	-814,497
融資活動淨現金流入(出)	766,904	89,351,375
本期現金及銀行存款淨流入(出)	185,741,819	99,840,676
期初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983,161,523	883,320,847
期末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1,168,903,342	\$983,161,523

( 續 下 頁 )



大 葉 大 學  
現 金 流 量 表

單位：新台幣元

民國104年8月1日至民國105年7月31日(104學年度)  
及民國103年8月1日至民國104年7月31日(103學年度)

( 承 前 頁 )

項 目	104學年度	103學年度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1,470,067	\$547,406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上年度賸餘撥充權益基金數	\$55,777,304	\$44,345,945
同時支付現金及長期應付票據交換土地、房屋及建築		
土地	\$-	\$-
房屋及建築	\$-	\$-
長期應付票據	\$-	\$-
支付現金	\$-	\$-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製表： 

主辦會計： 

校 長： 

董事長： 



大葉大學

現金收支概況表

單位：新台幣元

民國104年8月1日至民國105年7月31日(104學年度)  
及民國103年8月1日至民國104年7月31日(103學年度)

項 目	104學年度	占經常門現金 收入%	103學年度	占經常門現金 收入%
經常門現金收入				
學雜費收入	\$1,157,268,878	65.47	\$1,092,743,363	67.07
推廣教育收入	100,156,412	5.67	129,428,518	7.94
產學合作收入	105,638,513	5.98	106,699,743	6.55
補助及受贈收入	239,751,297	13.56	244,422,674	15.00
附屬機構收益	345,801	0.02	311,827	0.02
財務收入	12,443,052	0.71	11,556,392	0.71
其他收入	99,917,738	5.65	98,197,955	5.72
減：不產生現金流入之收入	-10,561,528	-0.60	-7,543,027	-0.46
應收預收項目調整增(減)數	62,737,658	3.54	41,463,840	2.55
經常門現金收入合計	1,767,697,821	100.00	1,629,353,605	100.00
經常門現金支出				
董事會支出	1,876,733	0.11	2,260,003	0.14
行政管理支出	171,959,128	9.72	180,942,903	11.10
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	1,087,953,044	61.55	1,036,507,468	63.61
獎助學金支出	113,971,968	6.45	100,537,199	6.17
推廣教育支出	68,248,449	3.86	85,321,579	5.24
產學合作支出	99,917,304	5.65	95,571,226	5.87
財務支出	1,468,951	0.08	652,470	0.04
其他支出	11,793,402	0.67	12,199,740	0.75
減：不產生現金流出之支出	-158,849,927	-8.99	-152,106,507	-9.34
應付預付項目調整增(減)數	-19,446,174	-1.10	-9,331,963	-0.57
經常門現金支出合計	1,378,892,878	78.00	1,352,554,118	83.01
經常門現金餘絀	388,804,943	22.00	276,799,487	16.99
出售資產現金收入	-	-	500,000	0.03
購置動產、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現金支出				
機械儀器及設備	111,113,175	6.29	80,024,646	4.91
圖書及博物	24,827,420	1.40	26,894,042	1.65
其他設備	2,182,900	0.12	1,653,150	0.10
專利權	669,601	0.05	398,300	0.03
電腦軟體	9,019,925	0.51	7,284,314	0.45
遞延費用	-	-	879,500	0.05
合 計	147,813,021	8.37	117,133,952	7.19
扣減不動產支出前現金餘絀	240,991,922	13.63	160,165,535	9.83
土地	3,164,464	0.18	-	-
土地改良物	950,025	0.05	-	-
房屋及建築	32,632,991	1.85	-	-
預付工程款及未完工程	-	-	104,388,231	6.41
合 計	36,747,480	2.08	104,388,231	6.41
本期現金餘絀	\$204,244,442	11.55	\$55,777,304	3.42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製表：

主辦會計：

校 長：

董事長：



大葉大學  
財務報表附註  
一〇四及一〇三學年度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元為單位)

一、學校沿革

本校原名私立大葉工學院，於民國七十七年經教育部七十七年十二月二十四日台(77)高字第 62645 號函核准設立。復於民國八十七年三月二十六日台(86)高(三)字第 86087690 號核准改名為大葉大學。本校以提昇工業水準，培育人才，增進學術研究與企業交流為宗旨。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會計年度

本校之會計年度係自每年八月一日至次年七月三十一日止。

會計基礎

本校之會計基礎係遵照教育部所頒「私立學校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辦理，依權責發生為列帳基礎，惟部頒規定與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不同時，以部頒規定優先適用。

平衡表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 (1) 因營運所產生之資產，預期將於正常營運週期中變現、消耗或意圖出售者。
- (2) 預期於平衡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
- (3)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平衡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除外。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 (1) 因營運而發生之債務，預期將於正常營運週期中清償者。
- (2) 須於平衡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
- (3) 不能無條件延期至平衡表日後逾十二個月清償之負債。

現金

凡零用金及週轉金、庫存現金等屬現金。零用金及週轉金係撥供零星支出或週轉用途之定額現金屬之。庫存現金係凡庫存之我國通用貨幣及外國貨幣屬之。

銀行存款

凡存於金融機構中可自由提取、使用之存款皆屬之，包括支票存款、活期存款、綜合存款、定期存款、定期儲蓄存款等；其不包括已指定用途，或有法律、契約上之限制者。

流動金融資產及長期投資

流動金融資產及長期投資之金融資產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受贈、接收或沒收而取得者，應以取得當時之公平價值為入帳基礎；其無法取得公平價值者，應按估計公平價值入帳。金融資產之評價方式如下：

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餘絀之金融資產，按公平價值評價，其與帳面價值之差額，應列入當期損益。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如有減損之客觀證據，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以類似金融資產當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與帳面價值之差額，應列入當期損益。

應收款項

應收款項係因業務營運或提供勞務等而發生應收未收之帳款，本校決算時依據過去實際發生無法收回之經驗，評估平衡表日無法收現之金額，提列備抵呆帳，已確定無法回收者，則予以轉銷。



### 附屬機構投資

依教育部之規定，本校按附屬作業組織之當年度結餘(或虧絀)認列為收益或損失，附屬作業組織解繳之款項則沖減附屬機構投資。

### 特種基金

1. 係因契約、法令、外界捐贈或學校經一定程序撥充，以供特定目的使用並以定存方式專戶存儲之基金，本科目之貸方對應科目為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2. 依大學校院辦理學生就學補助原則規定，學校應以每年學雜費收入總額提撥百分之三~五作為辦理學生就學補助之用，且每學年度至少應執行百分之八十，剩餘款及孳息部分，應設學生就學補助基金專戶存放。

### 固定資產

係以取得或建造之成本為入帳基礎。重大之增置改良及更新作為資本支出列入固定資產；一般修理及維護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購置或建造固定資產達可使用狀態前，為該項資產所支出款項而負擔之利息，予以資本化。

本校自九十七學年度起，依教育部台會(二)字第0960016693號函及「私立大專校院固定資產折舊方法變更問答彙編更新版」規定，除圖書以報廢法計提折舊外；建築物及各項設備則依行政院訂頒之「財物標準分類」規定之耐用年限，並以直線法計提折舊；另土地、傳承資產(如歷史文物)及非消耗性收藏品(如藝術品)，不予提列折舊。

固定資產之折舊，係按下列估計耐用年數，依直線法計算提列：

項 目	估計耐用年數
房屋及建築	55年
機器設備	1-20年
其他設備	2-10年
其他	6-55年

當固定資產報廢時，依直線法提列折舊者，應將固定資產成本與累計折舊科目沖銷，如有殘值，應轉列「財產交易短絀」；依報廢法提列折舊者，應將成本轉列為「折舊及攤銷」科目；適用不予提列折舊項目者，應將成本轉列為「財產交易短絀」科目。

固定資產出售時，若出售價值高於帳面價值者，應將收益列入「財產交易賸餘」科目；出售價值低於帳面價值者，應將短絀列入「財產交易短絀」科目。

### 無形資產

係指長期供作業使用且具有未來經濟效益及無實體存在之各項資產，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採直線法依其提供效益年限分二至五年攤銷。

### 遞延費用

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按下列估計效益年數平均攤銷：

項 目	估計效益年數
電力線路補助費	5年

### 退休計劃

1. 本校依據教育部頒佈之「私立學校教職員工退休撫卹基金撥繳、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於學費百分之三之金額提繳至「財團法人中華民國私立學校教職員工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凡符合該辦法所計年齡及服務年資之私立學校專任教職員工，皆可於退休時由「財團法人中華民國私立學校教職員工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支付一定金額之退休金。

自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起，原「財團法人中華民國私立學校教職員工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解散改組為「財團法人中華民國私立學校教職員退休撫卹離職資遣儲金管理委員會」，「學校法人及其所屬私立學校教職員退休撫卹離職資遣條例」開始施行，本學校編制內有給專任校長、教職員均納入適用。提撥方式改為每月存入本薪薪額2倍之12%，由教職員工分攤35%（免納稅）、政府分攤32.5%、學校分攤32.5%。



2. 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本校就約聘工友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者，每月按不低於薪資總額之6%提撥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3. 本校對非屬教職員工之職工，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金(舊制)，係於提撥員工退休準備金時作為當年度費用。實際支付之退休金，先由退休準備金撥付，倘退休準備金不足時，其不足部份則列入支付年度費用。

#### 權益基金及餘絀

凡學校創辦時接受董事及外界之各類捐助及學校營運贖餘轉入數皆屬之，包括指定用途權益基金及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1. 指定用途權益基金係依「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凡因契約法令、外界捐贈或學校經一定程序撥充，以供特定目的使用並專戶存儲之基金。依學年度「特種基金」及「學生就學獎補助基金」科目之學年底餘額認列，若有差額則調整「累積餘絀」科目。
2. 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係私立學校當年度收支依「私立學校贖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2條規定執行後有贖餘款者，於彌補以前年度收支互抵之不足後，將餘額保留於學校之基金。私立學校累積贖餘款之計算方式，教育部於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二十日訂定「私立專科以上學校累積贖餘款計算原則」明定專科以上學校為適用對象。依據上開計算原則公式，即可算出累積贖餘款。贖餘款基金以外之其他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屬其他權益基金，其計算公式為土地、土地改良物、房屋及建築原始取得成本扣除其累計折舊之淨額，於每學年度決算時調整之，並與累積餘絀對轉。
3. 本校於辦理決算時，將各項收入及支出科目先行轉列「本期餘絀」，並次年度結轉至「累積餘絀」。
4. 依照「私立學校法」第十三條規定，應於學校年度終了後五個月內檢同財產變更清冊及會計師查核簽證報告，送經主管機關核轉該管法院辦理變更登記。

#### 收入及支出

收入及費用以權責發生時為入帳基礎，依「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按功能別及性質別歸類表達。

#### 外幣交易

本校之會計紀錄係以新台幣為記帳單位，外幣交易事項係按交易日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入帳，其與實際收付時之兌換差異列為當期之損益。期末並就外幣資產負債餘額，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 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符合行政院頒布「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之規定，用於與其所創設目的有關活動之支出，不低於基金之每年孳息及其他各項收入60%者，則其本身之所得及其附屬作業組織之所得免徵所得稅。但如附屬機構當年度結餘款在500,000元以下，或超過500,000元而已就該結餘款編列用於次年度起算三年度內與其創設目的有關活動支出之使用計畫，且經主管機關查明同意者，得不受前開規定之限制。

#### 會計估計

本校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照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或有事項，作必要之衡量、評估與揭露，其中包括若干假設及估計之採用，惟該等假設及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 三、會計原則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無。

####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 1. 現金

項	目	105年7月31日	104年7月31日
庫存現金		\$250,000	\$250,000

##### 2. 銀行存款

項	目	105年7月31日	104年7月31日
支票存款		\$18,132,572	\$23,804,199
活期存款		123,150,690	112,344,801
定期存款		947,680,000	767,680,000
外幣定期存款		79,690,080	79,082,523
合 計		\$1,168,653,342	\$982,911,523

(1)截至民國一〇五年七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四年七月三十一日止，現金投保金額均為1,500,000元。

(2)截至民國一〇五年七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四年七月三十一日止，上列銀行存款中，專款專用之存款分別為1,293,372元及1,284,518元。

##### 3. 流動金融資產

項	目	105年7月31日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餘絀之金融資產		
短期票券		\$19,982,737
短期票券利率區間		0.30%~0.57%

##### 4. 應收款項淨額

項	目	105年7月31日	104年7月31日
應收票據		\$499,958	\$1,858,525
應收補助專案研究		16,069,714	54,911,348
應收存款利息		429,851	473,543
應收預付土地款(註)		-	523,037
應收其他款		1,094,402	1,483,998
		18,093,925	59,250,451
減：備抵呆帳		-	-
合 計		\$18,093,925	\$59,250,451

註：本校為購置東側聯外道路工程所需土地而預付之訂約金及補償金計2,901,034元，本校已於九十七學年度終止該購地計劃[依教育部民國九十八年七月十四日台高(四)字第0980119478號函]，並請地主退還預收之款項。

經查截至民國一〇四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尚未收回之款項523,037元(原帳列預付土地款轉列其他應收款)；本校於民國一〇四年九月一日與土地所有權人召開協調會議後，收回款項326,021元，餘款197,016元係屬地上補償費，因簽約後地主即廢耕，本校經協調會議後決議不予追款，並將餘款197,016元轉列行政管理支出。



## 5. 長期投資

金融商品名稱	105年7月31日		104年7月31日	
	帳列金額	已提列之 累計減損	帳列金額	已提列之 累計減損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股票	\$500,000	\$ -	\$500,000	\$ -
	=====	=====	=====	=====

上述長期投資並無提供作為質押或擔保之情事。

## 6. 附屬機構投資

本校所屬附屬作業組織之投資變動如下：

項 目	104 學 年 度	103 學 年 度
期初餘額	\$414,528	\$313,227
本期新增投資	-	-
認列投資收益	345,801	311,827
收回附屬機構投資	-46,774	-210,526
	-----	-----
期末餘額	\$713,555	\$414,528
	=====	=====

(1) 上述附屬作業組織係配合本校理論與實務並重之教學研究與推廣服務理念，使學生實習製作成品能有對外行銷通路並推廣本校教師研究成果增加學生實務實習經驗，經教育部民國九十四年九月二十六日台高(二)字0940121956號函核准。

(2) 有關附屬作業組織之財務報表及其附註揭露，請詳35頁至42頁之說明。

(3) 一〇四學年度收回附屬機構投資數46,774元：係一〇三學年度盈餘提列回饋校務基金15%，截至民國一〇五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尚未收回，於一〇四學年度帳列應收款項-其他項下。

一〇三學年度收回附屬機構投資數210,526元：係一〇二學年度盈餘報經主管機關核准同意就該結餘款編列用於次年度起算三年度內使用，截至民國一〇四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尚未收回，於一〇三學年度帳列應收款項-其他項下。

## 7. 特種基金

項 目	105年7月31日	104年7月31日
設校基金	\$90,000,000	\$90,000,000
獎學金基金	1,600,000	1,600,000
離退職基金	4,465,301	5,168,541
	-----	-----
合 計	\$96,065,301	\$96,768,541
	=====	=====

上述特種基金存放於台灣銀行-員林分行，請參閱附註四.14。

## 8. 固定資產

項 目	104 學 年 度				期末金額
	期初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重分類增(減)	
成本					
土地	\$444,126,298	\$ -	\$ -	\$21,588,514	\$465,714,812
土地改良物	230,092,064	230,000	-	-	230,322,064
房屋及建築	2,730,727,866	-	-	203,210,519	2,933,938,385
機械儀器及設備	1,424,011,569	94,111,089	49,777,947	20,195,046	1,488,539,757
圖書及博物	403,638,511	26,521,707	13,501,860	-	416,658,358
其他設備	126,970,140	2,742,902	3,408,227	-	126,304,815
預付土地、工程及設備款	230,187,182	33,863,221	680,000	-244,994,079	18,376,324
	-----	-----	-----	-----	-----
小 計	5,589,753,630	157,468,919	67,368,034	-	5,679,854,515
	-----	-----	-----	-----	-----
累計折舊					
土地改良物	51,309,709	4,108,680	-	-	55,418,389
房屋及建築	725,866,672	50,367,776	-	-	776,234,448



機械儀器及設備	994,727,506	71,305,795	41,138,705	-	1,024,894,596
其他設備	106,366,450	336,726	2,890,829	-	103,812,347
小計	1,878,270,337	126,118,977	44,029,534	-	1,960,359,780
固定資產淨額	\$3,711,483,293	\$31,349,942	\$23,338,500	\$-	\$3,719,494,735
	103	學	年	度	
項 目	期 初 金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重 分 類 增 ( 減 )	期 末 金 額
成本					
土地	\$444,126,298	\$-	\$-	\$-	\$444,126,298
土地改良物	229,142,064	950,000	-	-	230,092,064
房屋及建築	2,730,727,866	-	-	-	2,730,727,866
機械儀器及設備	1,380,932,000	86,555,770	49,776,201	6,300,000	1,424,011,569
圖書及博物	387,749,356	26,972,978	11,083,823	-	403,638,511
其他設備	127,620,968	32,700	2,303,978	1,620,450	126,970,140
預付土地、工程及設備款	152,577,460	109,996,886	24,466,714	-7,920,450	230,187,182
小計	5,452,876,012	224,508,334	87,630,716	-	5,589,753,630
累計折舊					
土地改良物	47,217,985	4,091,724	-	-	51,309,709
房屋及建築	676,708,480	49,158,192	-	-	725,866,672
機械儀器及設備	969,010,822	66,465,622	40,748,938	-	994,727,506
其他設備	106,998,204	1,322,618	1,954,372	-	106,366,450
小計	1,799,935,491	121,038,156	42,703,310	-	1,878,270,337
固定資產淨額	\$3,652,940,521	\$103,470,178	\$44,927,406	\$-	\$3,711,483,293

上項一〇四學年度預付土地、工程及設備款本期減少680,000元，係屬水電、空調修繕工程費用轉列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

以上固定資產並無提供保證、抵押或設定典權之情事。

截至民國一〇五年七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四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固定資產投保金額分別為1,995,494,100元及1,872,782,500元。

一〇四學年度及一〇三學年度固定資產報廢金額分別為66,688,034元及63,164,002元。

截至民國一〇五年七月三十一日止，本校已向法院辦理財團法人登記財產總額為5,452,694,671元。

#### 9. 無形資產

	104	學	年	度	
項 目	期 初 金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金 額
成本：					
專利權	\$6,130,464	\$669,601	\$-		\$6,800,065
電腦軟體	86,997,759	6,919,250	1,456,974		92,460,035
小計	93,128,223	7,588,851	1,456,974		99,260,100
累計攤銷：					
專利權	4,854,822	715,376	-		5,570,198
電腦軟體	78,758,756	8,501,174	1,456,974		85,802,956
小計	83,613,578	9,216,550	1,456,974		91,373,154
無形資產淨額：	\$9,514,645	\$-1,627,699	\$-		\$7,886,946

項 目	103 學 年 度			
	期 初 金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金 額
成本：				
專利權	\$5,732,164	\$398,300	\$ -	\$6,130,464
電腦軟體	82,684,255	6,145,764	1,832,260	86,997,759
小計	88,416,419	6,544,064	1,832,260	93,128,223
累計攤銷：				
專利權	3,577,586	1,277,236	-	4,854,822
電腦軟體	72,012,723	8,578,293	1,832,260	78,758,756
小計	75,590,309	9,855,529	1,832,260	83,613,578
無形資產淨額：	\$12,826,110	\$-3,311,465	\$ -	\$9,514,645

#### 10. 應付款項

項 目	105年7月31日	104年7月31日
應付票據(註1)	\$32,483,551	\$30,006,368
應付土地款(註2)	-	2,685,408
應付土地改良物	229,975	950,000
應付工程款	-	19,443,872
應付設備款	21,485,474	26,253,952
應付電腦軟體款	320,725	2,421,400
應付專案研究款	9,699,259	9,705,770
應付其他(註1)	47,495,925	35,352,227
合 計	\$111,714,909	\$126,818,997

註1：民國一〇五年七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四年七月三十一日之應付票據，含應支付予關係人—大葉酒造股份有限公司分別為5,975元及99,175元。

民國一〇五年七月三十一日之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含應支付予關係人—大葉酒造股份有限公司為125,480元。

註2：應付土地款2,685,408元係本校為擴建校舍於85年2月及87年6月間向石傳民購置之山坡地，於民國一〇四年十一月二十五日，完成土地過戶手續及取得所有權狀後一併支付該款項。

#### 11、預收款項

項 目	105年7月31日	104年7月31日
預收下學年度補助及捐助款	\$53,461,763	\$38,986,361
預收下學年度推廣教育收入	30,634,129	30,893,714
預收下學年度產學合作收入	33,512,315	43,374,773
預收下學年度學什費收入	28,248,084	11,058,734
預收下學年度其他收入	132,000	-
合 計	\$145,988,291	\$124,313,582



## 12. 長期銀行借款

105	年	7	月	31	日
債權人名稱	借款性質	契約期限	抵押或擔保品	年利率%	借款金額
台灣銀行	質押借款	103.4/2-123.4/2	定存單	1.315	\$100,000,000
減：短期債務(一年內到期部份)					-
					\$100,000,000

104	年	7	月	31	日
債權人名稱	借款性質	契約期限	抵押或擔保品	年利率%	借款金額
台灣銀行	質押借款	103.4/2-123.4/2	定存單	1.595	\$100,000,000
減：短期債務(一年內到期部份)					-
					\$100,000,000

本校之貸款係運用於興建學生宿舍，借款額度總額100,000,000元。業經教育部臺教高(三)字第1030012545號函核准，並由教育部補貼貸款息二分之一。自民國一〇七年五月起，每個月攤還一期，共分一九二期攤還本息。

本校一〇四學年度舉債指數為0，相關舉債指數計算表詳如附件一。

## 13、退休金費用及應計退休及離職金負債

- (1)一〇四學年度及一〇三學年度實際發生之退休金費用分別計33,325,974元及35,434,832元。
- (2)一〇四學年度及一〇三學年度實際提撥至「財團法人中華民國私立學校教職員退休撫卹離職資遣儲金管理委員會」之金額分別計26,630,694元及25,445,824元。
- (3)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本校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認列勞工退休金新制之退休金成本，一〇四學年度及一〇三學年度分別為6,119,267元及4,565,021元。
- (4)本校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依據勞動基準法，對正式聘用非屬教職員工訂有退休辦法。依該辦法規定，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及退休時平均月薪計算。本校每月按員工薪資總額15%提撥退休準備金，該準備金係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信託部，委託其運用生息。員工退休準備金未列入本校財務報表。  
退休準備金變動如下：

	104 學年度	103 學年度
期初餘額	\$6,000,000	\$ -
本期提撥	-	6,000,000
本期孳息	23,943	-
本期支付	-521,680	-
期末餘額	\$5,502,263	\$6,000,000

- (5)民國一〇五年七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四年七月三十一日度應計退休及離職金負債分別計4,465,301元及5,168,541元。

## 14、權益基金及餘絀

項 目	基 金		累積餘(絀)	本期餘(絀)	總 計
	指定用途	未指定用途			
103年8月1日餘額	\$96,832,619	\$3,240,627,492	\$1,024,838,276	\$80,234,654	\$4,442,533,041
純餘轉累積餘絀	-	-	80,234,654	-80,234,654	-
指定用途權益基金調整	750,419	-	-750,419	-	-
不動產類淨額(增加)減少	-	-52,299,916	52,299,916	-	-
102學年度本期現金餘	-	44,345,945	-44,345,945	-	-
絀轉未指定用途	-	-	-	-	-
103年度餘(絀)	-	-	-	164,367,884	164,367,884



104年7月31日餘額	97,583,038	3,232,673,521	1,112,276,482	164,367,884	4,606,900,925
純餘轉累積餘絀	-	-	164,367,884	-164,367,884	-
指定用途權益基金調整	-814,497	-	814,497	-	-
不動產類淨額(增加)減少					
數撥充其他權益基金	-	170,552,577	-170,552,577	-	-
103學年度本期現金					
餘絀轉未指定用途	-	55,777,304	-55,777,304	-	-
104年度餘(絀)	-	-	-	158,332,712	158,332,712
105年7月31日餘額	\$96,768,541	\$3,459,003,402	\$1,051,128,982	\$158,332,712	\$4,765,233,637

(1)上述指定用途權益基金依期末特種基金及學生就學獎補助基金餘額認列如下：

項 目	105年7月31日	104年7月31日
特種基金期末餘額	\$96,768,541	\$97,583,038
學生就學獎補助基金	-	-
指定用途權益基金期末餘額	\$96,768,541	\$97,583,038

(2)上述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係期末賸餘款權益基金及其他權益基金餘額認列如下：

項 目	105年7月31日	104年7月31日
賸餘款權益基金	\$660,680,978	\$604,903,674
其他權益基金	2,798,322,424	2,627,769,847
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期末餘額	\$3,459,003,402	\$3,232,673,521

賸餘款權益基金：

自九十七學年度起係依私立學校法第46條及「私立專科以上學校累積賸餘款計算原則」計算之賸餘款，賸餘款累積餘額小於0元者以0元計，截至一〇四學年度及一〇三學年度之變動如下：

項 目	104 學 年 度	103 學 年 度
期初餘額	\$604,903,674	\$560,557,729
上年度賸餘款撥充賸餘款權益基金	55,777,304	44,345,945
期末餘額	\$660,680,978	\$604,903,674

其他權益基金：

自一〇一學年度起依「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第76條計算其他權益基金，其他權益基金指賸餘款權益基金以外之其他未指定權益基金，其計算公式為土地、土地改良物、房屋及建築原始取得成本扣除累計折舊後之淨額，於每學年度決算時由累積餘絀轉入，截至一〇四學年度及一〇三學年度之變動如下：

項 目	104 學 年 度	103 學 年 度
期初餘額	\$2,627,769,847	\$2,680,069,763
不動產類增加(減少)淨額	170,552,577	-52,299,916
期末餘額	\$2,798,322,424	\$2,627,769,847

(3) 依本校捐助章程規定，其他團體機構或私人捐贈之財產均為本財團法人所有，其管理使用悉依私立學校法暨其施行細則有關之規定辦理。本校停辦解散清算後，所剩餘財產歸屬學校所在地之地方政府，作為辦理教育事業之用。

(4) 本校係屬財團法人為免稅單位，其盈餘亦不得分配，依本校捐助章程規定，其他團體機構或私人捐贈之財產均為本校所有，其管理使用係依私立學校法暨其施行細則有關之規定辦理。

#### 15. 學雜費收入

項 目	104 學 年 度	103 學 年 度
學費收入	\$718,918,165	\$681,317,710
雜費收入	225,870,265	216,271,250
學分費收入	159,889,137	147,782,129
語言教學實習費收入	9,180,104	8,748,419
電腦教學實習費收入	27,879,286	27,152,916
輔導實習費收入	9,746,721	5,938,939
游泳池使用與教學實習費收入	5,785,200	5,532,000
合 計	\$1,157,268,878	\$1,092,743,363

#### 16. 推廣教育收入

項 目	104 學 年 度	103 學 年 度
職訓局職訓課程	\$656,269	\$591,366
推廣教育學分班	49,492,309	73,540,685
推廣教育非學分班	4,443,014	3,088,759
其他	45,564,820	52,207,708
合 計	\$100,156,412	\$129,428,518

#### 17. 產學合作收入

項 目	104 學 年 度	103 學 年 度
科技部	\$56,304,842	\$51,173,008
經濟部及經濟部中小企業處	2,014,881	5,397,907
農委會	2,066,692	2,610,242
環保署	1,433,777	1,063,651
工研院	1,389,098	434,997
其他	42,429,223	46,019,938
合 計	\$105,638,513	\$106,699,743

#### 18. 補助及受贈收入

項 目	104 學 年 度	103 學 年 度
教育部	\$215,375,004	\$229,434,490
科技部	7,637,257	7,277,460
其他	16,739,036	7,710,724
合 計	\$239,751,297	\$244,422,674



## 19. 行政管理支出

項	目	104 學年度	103 學年度
人事費		\$55,277,554	\$53,379,004
業務費		46,420,516	58,838,552
維護費		22,229,249	18,262,089
退休撫卹費		3,721,067	8,392,535
折舊及攤銷		44,310,742	42,070,723
合計		\$171,959,128	\$180,942,903

## 20. 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

項	目	104 學年度	103 學年度
人事費		\$657,164,923	\$640,832,730
業務費		231,055,354	215,397,628
維護費		67,994,888	54,139,182
退休撫卹費		27,035,334	26,055,243
折舊及攤銷		104,702,545	100,082,685
合計		\$1,087,953,044	\$1,036,507,468

## 21. 獎助學金支出

項	目	104 學年度	103 學年度
獎學金支出		\$24,176,659	\$21,586,989
助學金支出		89,795,309	78,950,210
合計		\$113,971,968	\$100,537,199

## 22. 產學合作支出

項	目	104 學年度	103 學年度
人事費		\$40,378,568	\$39,329,913
業務費		59,538,736	56,241,313
合計		\$99,917,304	\$95,571,226

## 23. 所得稅

1. 本校一〇四學年度及一〇三學年度均符合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故無所得稅費用。
2. 本校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一〇三學年度；一〇四學年度之機關或團體及其作業組織結算申報案件尚未申報。

## 五、關係人交易事項

###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該學校之關係
大葉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校之董事
永葉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之董事為本校之董事
大葉酒造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之董事為本校之董事



##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一、損益項目：

#### 一、向關係人收取之產學合作收入

關係人名稱	104 學年度	103 學年度
大葉酒造股份有限公司	\$20,800	\$ -
永葉股份有限公司	-	360,000
	-----	-----
	\$20,800	\$360,000
	=====	=====

#### 二、支付予關係人之各項支出(表列行政管理支出及教學及訓輔支出)

關係人名稱	104 學年度	103 學年度
大葉酒造股份有限公司	\$854,216	\$1,295,014
	-----	-----

#### 三、支付予關係人之租金支出(表列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

關係人名稱	104 學年度	103 學年度
大葉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80,000	\$320,000
	-----	-----

### 二、應收、應付款項：

本校與關係人間債權債務(均未計息)情形如下：

#### 一、應付票據(表列應付款項)

關係人名稱	105 年 7 月 31 日		104 年 7 月 31 日	
	金額	占應付票據百分比	金額	占應付票據百分比
大葉酒造股份有限公司	\$5,975	-	\$99,175	-
	=====	=====	=====	=====

#### 二、其他應付款(表列應付款項)

關係人名稱	105 年 7 月 31 日		104 年 7 月 31 日	
	金額	占其他應付款百分比	金額	占其他應付款百分比
大葉酒造股份有限公司	\$125,480	0.3	\$ -	-
	=====	=====	=====	=====

## 六、抵、質押或擔保之資產

本校資產提供抵、質押或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105年7月31日	104年7月31日	抵、質押或擔保用途
存出保證金	\$1,000,000	\$1,000,000	履約保證金
什項資產	100,100,000	100,100,000	長期銀行借款
	-----	-----	
	\$101,100,000	\$101,100,000	
	=====	=====	

##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截至民國一〇五年七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四年七月三十一日止，本校因建造工程等收取之保證票據，分別為29,973,958元及21,311,658元。

##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

十、其他揭露事項

依據民國九十八年五月十二日台技(二)字第0980071580C號令修正之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七點規定，學校法人董事會各項報酬及費用揭露如下：

一 〇 四 學 年 度					(單位：新台幣元)
職 稱	姓 名	交 通 費	酬 勞	其 他 酬 勞	說 明
董事長	黃正雄	\$30,000		\$ -	
董事	賴永川	-		-	
董事	黃營杉	36,000		-	
董事	蘇炎坤	30,000		19,200	教卓審查費、諮詢費
董事	張世良	36,000		22,700	校長遴選出席費、演講鐘點費
董事	郭光雄	30,000		-	
董事	葉季展	24,000		-	
董事	方文昌	36,000		-	
董事	葉林月昭	-		12,000	校長遴選出席費
監察人	陳宏杰	24,000		-	

一 〇 三 學 年 度					(單位：新台幣元)
職 稱	姓 名	交 通 費	酬 勞	其 他 酬 勞	說 明
董事長	黃正雄	\$18,000		\$ -	
董事	賴永川	6,000		31,500	系所經營諮詢費
董事	黃營杉	18,000		-	
董事	蘇炎坤	12,000		15,800	審查費、演講鐘點費
董事	張世良	18,000		3,000	教師申訴委員出席費(註)
董事	郭光雄	18,000		-	
董事	葉季展	18,000		-	
董事	方文昌	6,000		-	
董事	葉林月昭	-		-	
監察人	陳宏杰	12,000		-	

註：依據教育部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二十九日臺教高(三)字第1050036114號函，申訴評議委員雖非屬校內行政職務，惟該委員會所做決議尚屬校務運作範疇，仍受法人監督，董事張世良擔任雙重身分，似有同時執行及監督職務之情形，恐衍生爭議，本校依規定辦理，於民國一〇五年四月二十二日追繳支領費用3,000元。



十一、舉債指數計算表

大葉大學  
舉債指數計算表  
104學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合 計
	大葉大學	大葉大學創新育成中心 實習商店	
一、貨幣性負債			
(一)本次已借款或預計借款金額	-	-	-
(二)短期債務	-	-	-
(三)應付款項	111,714,909	1,694,363	113,409,272
(四)代收款項	6,387,877	-	6,387,877
(五)其他借款	-	-	-
(六)長期銀行借款	100,000,000	-	100,000,000
(七)長期應付款項	-	-	-
(八)應付退休及離職金	4,465,301	-	4,465,301
(九)存入保證金	5,493,550	-	5,493,550
貨幣性負債小計(A)	228,061,637	1,694,363	229,756,000
二、貨幣性資產			
(一)現金	250,000	50,163	300,163
(二)銀行存款	1,168,653,342	820,120	1,169,473,462
(三)流動金融資產	19,982,737	-	19,982,737
(四)應收款項	18,093,925	1,205,888	19,299,813
(五)長期投資	500,000	-	500,000
(六)長期應收款項	-	-	-
(七)特種基金	96,065,301	-	96,065,301
(八)投資基金	-	-	-
(九)存出保證金	3,181,710	-	3,181,710
貨幣性資產小計(B)	1,306,727,015	2,076,171	1,308,803,186
借款淨額(C=A-B)	-1,078,665,378	-381,808	-1,079,047,186
扣減不動產支出前現金餘絀(D)	240,991,922	-200,985	240,790,937
舉債指數(C/D)(取小數點二位)	0	0	0

註：1. 依據借款年度之前一學年度決算資料填表，計算舉債指數。

2. 借款淨額若為負值，舉債指數以零計算；扣減不動產支出前現金餘絀產生現金短絀時，舉債指數則為負值。

十二、附屬機構資金流向表

附屬機構(相關事業)資金流向表

單位名稱	學校增撥附屬機構(相關事業)投資付現數(A)	本(一〇四)學年度實際繳回學校現金數						差異數(H)-(A)	對照財務報表頁碼
		上學年度之盈餘撥充情形		本學年度之盈餘撥充情形		小計(H)=(C)/(F)			
		撥充學校基金(C)	撥充學校基金比率(D)=(C)/(B)	盈餘(E)	撥充學校基金(F)		撥充學校基金比率(G)=(F)/(E)		
大葉大學	-	311,827	0%	345,801	0	0%	0	0	(第6頁)
大葉大學創新育成中心實習商店	-	-311,827	0%	-345,801	0	0%	0	0	(第41頁附註6)

單位名稱	學校增撥附屬機構(相關事業)投資付現數(A)	上(一〇三)學年度實際繳回學校現金數						差異數(H)-(A)	對照財務報表頁碼
		上學年度之盈餘撥充情形		本學年度之盈餘撥充情形		小計(H)=(C)/(F)			
		撥充學校基金(C)	撥充學校基金比率(D)=(C)/(B)	盈餘(E)	撥充學校基金(F)		撥充學校基金比率(G)=(F)/(E)		
大葉大學	-	210,526	33%	311,827	0	0%	70,175	70,175	(第6頁)
大葉大學創新育成中心實習商店	-	-210,526	-33%	-311,827	0	0%	-70,175	-70,175	(第40頁附註6)

差異說明：詳第41頁附註6之說明

一〇四學年度實際繳回學校現金數140,351元：係一〇二學年度報經主管機關核准同意就該結餘款編列使用之賸餘款為140,351元。

一〇三學年度實際繳回學校現金數136,889元：係一〇二學年度之所得盈餘210,526元，報經主管機關核准同意就該結餘款編列用於次年度起算三年度內使用；一〇二學年度已繳70,175元及一〇二學年度以前66,714元，合計136,889元。



## 大 葉 大 學

### 「會計師查核簽證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專科以上學校財務報表應行注意事項」查核說明 民國一〇五年七月三十一日

大葉大學一〇四學年度之財務報表，業經本會計師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會計師查核簽證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專科以上學校財務報表應行注意事項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予以查核竣事，並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一月二十二日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另本會計師於查核該校一〇四學年度財務報表時，就該校內部控制制度作必要之研究及評估，以決定查核程序之性質、時間以及範圍；惟此等研究及評估，係採抽樣性質，故未必能發現所有之缺失，是以缺失之防範仍有賴學校管理當局針對其校務發展及環境變化持續檢討，以確保內部控制制度之完整有效。本會計師於本次之研究及評估過程中，並未發現該校內部控制制度之重大缺失足以影響相關財務資訊之表達。

本會計師於查核上述一〇四學年度財務報表之過程中，已依據教育部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九日臺教會(二)字第1030186540B號函頒「會計師查核簽證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專科以上學校財務報表應行注意事項」第七條及民國一〇五年七月一日臺教會(二)字第1050089805號函修訂「會計師查核附表」之規定辦理，惟上述查核係以抽查方式辦理，無法保證所有違反前述應行注意事項之規定均可全部發現。謹就查核結果編附「會計師查核附表」如23頁至34頁。

大 葉 大 學  
會 計 師 查 核 附 表  
一 〇 四 學 年 度

105 年 7 月 臺 教 會 (二) 字 第 1050089805 號 函 版

### (一) 收入查核

01. 查核事項：

抽查推廣教育收入金額與所開班授課之學生數、收費金額、班數等資料核對後，是否無不符情況（含漏列、溢列或短列），且無將招生、教學等事務委由校外機構或團體辦理？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02. 查核事項：

抽查產學合作收入、其他教學活動收入、各項代辦費收入、其他收入，如自行舉辦考試之試務費收入，學校福利社、實習商店、餐廳、停車場等有關之權利金、租金或其他名義之收入，是否無不符情況（含漏列、溢列或短列）？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03. 查核事項：

抽查所有以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名義收取之一切收入，是否列入各相關收入科目，且以收入總額入帳，不得以收支相抵後之淨額入帳？（但學生自治團體、具附屬機構性質之合作社、福利社，學校為內部管理需要成立之責任中心，及其他項目，其收入支出有獨立設立會計帳冊並保存完整憑證者，及代辦聯招考試之試務收支，不在此限。）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04. 查核事項：

抽查應以收入類科目列帳之收入並無以代收款項科目列帳？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 (二) 支出查核

05. 查核事項：

依學校財團法人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支領報酬及費用標準第 2 條規定，查核專任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支領報酬，是否：(1)每人每月得支領數額，以該學校法人所設最高一級私立學校教師本職最高年功薪、學術研究費及一級主管之主管加給合計數為限；(2)全體全年度得支領總額，以該學校法人及其所設之所有私立學校該學年度總收入之 1%為限，並不得超過 1,000 萬元；(3)未再另行支領出席費、交通費及其他費用？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該校董事長、董事、監察人均無給職。

06. 查核事項：

依學校財團法人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支領報酬及費用標準第 3 條規定，查核無給職董事長、董事、監察人全體全年度得支領出席費及交通費總額，是否以該學校法人及其所設之所有私立學校該學年度總收入之 0.7%為限，並不得超過 350 萬元？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p>07. 查核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 3 點規定，查核董事會及監察人支出項下業務費之總金額，是否未超過所設私立學校年度總收入合計之 0.3%，且最高額度不得超過 150 萬元？ 查核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08. 查核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 4 點規定，抽查董事會及監察人支出及學校其他經常性支出，是否符合學校法人創設目的，且依政治獻金法規定，未對各政黨、各級民意代表、候選人及其關係人有捐贈行為？ 查核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09. 查核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 5 點規定，抽查董事會支用之業務費及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所支領之費用，是否均與董事會或其相關會議有關，或為行使私立學校法規定職權所需，另上開人員並未將私人支出向學校法人或其所設學校報支？(依 105 年 2 月 4 日臺教高通字第 1050016878 號函示，嗣後如有董事至國外出差之經費報支應歸屬董事會支出項下業務費，且應先提經董事會議報告或通過，並留有出差事實之書面報告) 查核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10. 查核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 6 點第 2 項規定，查核董事長、董事或監察人是否未以學校法人辦事人員身分，支領薪資及費用？ 查核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11. 查核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 6 點第 3 項規定，查核由學校法人支給報酬之辦事人員，其報酬支給基準，是否未超過其所設最高一級私立學校職員薪給表支給，並應提經董事會決議？ 查核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12. 查核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 7 點規定，查核：(1) 學校法人董事會各項報酬及費用，是否載明於學校法人之年度收支預算及決算？(2) 董事長、董事及監察人每人每年支領之各項報酬及費用，是否於學校財務報表中充分揭露？ 查核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13. 查核事項： 抽查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之教師及行政人員薪津請領情形，如印領清冊等相關帳證所列之教師課表、學生課表、學生成績紀錄、教室日誌、出勤紀錄等，是否上開人員確實提供勞務？ 查核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14. 查核事項：

抽查教師、行政人員支領之薪資中，若有包含正常敘薪以外之績效獎金、慰勞金或其他名目之給與、加給，經董事會審核或其依職權分工由學校訂定之人事法規，是否有該等獎金發放之法源，並依據該等規定發放？（註：學校內部簽呈不屬於該等獎金發放之法源）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15. 查核事項：

行政管理支出及教學研究訓輔支出項下之業務費，抽查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校長及相關人員之個人費用是否無隱藏於此項目？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16. 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經常支出若有購置現金禮券、郵政禮券之支出，抽查其用途是否與其業務有關，並有支用目的及人員支領之相關簽呈紀錄？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經核本期經常性支出中，該校未購置現金禮券、郵政禮券。

17. 查核事項：

抽查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並無以營繕工程規劃或其他名義支付之支出，嗣後以其他理由，未進行工程之興建，致有浪費經費者。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 (三) 資產查核

18. 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不動產之購置、出租、處分、設定負擔(含不動產之出售、報廢、抵押等)，是否符合私立學校法第 49 條之規定？(但學校拆除建築物，及依臺教高(一)字第 1030037310B 號令核釋校內不動產出租，如為強化校園生活機能，並為服務學校教職員工生之多元化生活所需，而依大學自主自訂規章、規劃校園部分空間設置便利超商、影印店、書店等，在不妨礙校務發展或辦學目的之原則下，不在此限)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該校為擴建校舍於 85 年 2 月及 87 年 6 月間向石傳民購置山坡地之預付土地款，於民國 104 年 11 月 25 日，完成土地過戶手續及取得所有權狀後轉列土地項下。

教育部核准日期、文號：台(84)高(一)字第 85500361 號。

19. 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設校基金之動用，是否依據私立學校法第 45 條第 3 項規定事先報經教育部核准(註：78 年以後新成立之學校方適用)？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經核以定存方式儲存之設校基金，兩期金額並無異動之情形，故本學年並未動用設校基金。

教育部核准日期、文號：



<p>20. 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設校基金，是否無挪用或移用後再行存入專戶？(78 年以後新設學校方適用) 查核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該校設校基金係以定存方式存於台銀，到期轉續存，本學年並無異動情形。</p>
<p>21. 查核事項： 抽查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是否未動支本年度營運資金(如本年度收取之學雜費收入、產學合作收入、推廣教育收入、財務收入、其他收入)購置上市、上櫃股票、公司債、受益憑證等有價證券？ 查核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該校之流動金融資產係購買短期票券。</p>
<p>22. 查核事項： 學校是否依私立專科以上學校累積賸餘款計算原則規定，計算累積賸餘款？(1)若有累積賸餘款，學校是否依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2條規定，於決算經教育部備查後1個月內，彌補以前年度收支互抵之不足，將餘額保留於學校基金，並以特定科目記錄？(2)若無累積賸餘款，學校是否作備忘及財務報表附註揭露收支不足數額？ 查核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23. 查核事項： 學校累積盈餘轉列投資基金及流用之金額，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3條第1項規定辦理？ 查核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註：沒有投資及流用的學校請勾選不適用) 補充說明：學校的累積盈餘金額：(\$660,680,978)；該校無累積盈餘轉列投資基金及流用之情形。</p>
<p>24. 查核事項： 學校賸餘款進行投資前，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4條規定，(1)計算可投資額度上限，經董事會通過並報經教育部同意後辦理？(2)告知所有參與董事會議及決議之董事有關私立學校法第46條第3項之規定，並記載於董事會會議紀錄。(註：98年2月4日以後適用) 查核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事項。</p>
<p>25. 查核事項： 抽查學校投資基金之投資項目，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5條規定，僅購買國內依法核准公開發行上市、上櫃之股票及公司債、國內證券投資信託公司發行之受益憑證，或運用於其他經學校法人主管機關核准之投資項目？ 查核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事項。</p>
<p>26. 查核事項： 抽查學校投資基金之投資項目，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6條、第7條規定，投資同一公司發行之股票及公司債，同一證券投資信託公司發行之受益憑證，其額度合計未逾可投資基金額度之10%，亦未逾同一被投資公司發行在外股份總數之10%？ 查核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事項。</p>

<p>27. 查核事項： 學校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規定辦理投資？ 查核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註：沒有投資的學校請勾選不適用，並將表列項目逕行刪除) 補充說明：無此事項。</p>
<p>28. 查核事項： 抽查學校投資基金之投資項目，是否未有設定負擔之抵押情形？ 查核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註：若勾選「否」，請詳述交易情形) 補充說明：無此事項。</p>
<p>29. 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現金、銀行存款、流動金融資產、特種基金、投資基金及其他約當現金是否依據私立學校法第 45 條第 1 項規定無寄託或貸放與董事長、董事、監察人及其他個人或非金融事業機構。 查核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事項。</p>
<p>30. 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基金及經費之管理使用，是否符合私立學校法施行細則第 34 條規定：優先彌補學校以前年度收支之不足，存放金融機構，購買公債、短期票券及自用之不動產？ 查核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31. 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若動支基金及經費購買外國貨幣(外匯)，抽查是否能明確說明該外幣所欲購買之國外商品或勞務，並非為賺取匯率價差利益？ 查核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32. 查核事項： 抽查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財產報廢，是否依據內部財產管理規範所定程序，予以簽核、除帳？ 查核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33. 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之提款程序，是否由校長、主辦會計及出納人員於付款支票上會同簽名或蓋章，未增訂陳送董事長、董事或其他人簽章之規定？ 查核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34. 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各類銀行存款之開戶印鑑，是否由校長或其代理人、主辦會計及出納人員分別保管，未將各項印章由特定人員統一收存之情況？ 查核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35. 查核事項：

抽查購置固定資產之採購程序，是否依據相關之內部規章辦理，每期支付之設備款、工程款是否與採購契約、營繕契約所訂付款條件、期限相符，無提前付款情事？(因提早完工而提前付款者不在此限)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 (四)負債查核

36. 查核事項：

學校是否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融資作業要點規定之附表編製舉債指數計算表。

查核結果：是 否

(註 1：不論本學年度內是否有借款金額，均需編列本表，請以本學年度決算資料填列，另「本次已借款或預計借款金額」欄請空白。

2：若學校有附屬機構及相關事業，應分別列示並合併表達於舉債指數計算表。

3：舉債指數計算表應於財務報表附註中揭露。)

計算結果：以 104 學年度學校決算資料計算，舉債指數為 0，計算過程詳第 22 頁。

37. 查核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融資作業要點規定，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於年度中，有新增借款者，是否依規定辦理：(1)符合第 4 點所定條件之一者，是否於事前報經教育部核定？(2)符合第 5 點所定條件之一者，是否於事後報經教育部備查？(3)是否依第 10 點規定，於借款後次月檢送舉債指數計算表，並附註說明借款類別、對象、金額、期間及還款方式等，併同總分類帳各科目彙總表報教育部備查？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事項。

1. 新增借款經教育部核准或備查日期、文號：

2. 舉債指數計算表併同總分類帳各科目彙總表報送教育部日期、文號(請列示每次報送之日期、文號)：

38. 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若向關係人、其他個人或非金融機構借款，其借款利率是否等於或小於相同時期臺灣銀行基準利率？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本學年度無上述情形。

39. 查核事項：

\*新設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除符合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融資作業要點第 4 點第 4 款條件，於借款前專案報教育部同意辦理外，是否於招生 3 年內未向外舉債興建校舍？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該校非新設立之私立學校。

教育部核准日期、文號：

## (五)教育部補助款查核

40. 查核事項：

抽查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當年度接受教育部補助經費而購置之設備，是否依補助計畫規定使用？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p>41. 查核事項：          抽查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接受教育部補助款之運用，是否符合教育部有關規定？          查核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42. 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受領教育部補助款其會計處理，是否依規定設置專帳紀錄？          查核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43. 查核事項：          抽查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使用教育部補助款辦理採購案，單一採購個案若補助金額超過採購標的價格之半數以上，且金額在 100 萬元以上者，其採購程序是否依據政府採購法辦理？          查核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b>(六)其他</b></p>
<p>44. 查核事項：          ※查核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是否依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第 13 條第 1 項規定，本學年度之預算經學校法人董事會議通過後，於學年度開始前報經教育部備查並執行之；且所報經教育部備查之收支預算並無缺失或不當之情形？          查核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          教育部備查預算之日期及文號：教育部民國 104 年 8 月 31 日臺教會(二)字第 1040105164 號。</p>
<p>45. 查核事項：          查核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月報表，是否均於期限前報送教育部？          (註：除 7 月份月報表應於 9 月 5 日前報送教育部外，其餘應於次月 15 日前報送)          查核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46. 查核事項：          抽查學校法人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未兼任所設私立學校校長或校內其他行政職務，且尊重校長依私立學校法、其他相關法令及契約賦予之職權，未違反私立學校法第 29 條之規定(包含董事未擔任校內相關委員會之委員職務)？          查核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47. 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依據私立學校法第 50 條規定設立之附屬機構或相關事業，其財務是否與學校之財務嚴格劃分(為獨立之會計個體)？(註：請列出教育部核准成立附屬機構或相關事業之名稱、日期及文號)          查核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          教育部核准之名稱、日期及文號：大葉大學創新育成中心實習商店          教育部民國 94 年 9 月 26 日台高(二)第 0940121956 號函核准設立。</p>



48. 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依據私立學校法第 50 條規定設立之附屬機構或相關事業，前一學年度盈餘是否撥充學校基金？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註：若勾選「是」，請填表列項目)

表列項目：

附屬機構(相關事業)：大葉大學創新育成中心實習商店

①章則規定內容：

依大葉大學創新育成中心實習商店組織章程第六、七條及民國 94 年 6 月 8 日校務會議決議規定辦理：

第六條：

盈餘分配：本實習商店每年所得盈餘依校務會議之決議訂定比率回饋校務基金作為校務發展之用，餘額轉作該實習商店資金循環運用。

第七條：

盈餘回饋與撥付時程：(民國 105 年 5 月 26 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本實習商店年度決算後，依法於完納一切稅捐，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始得進行盈餘分配與提撥。

本實習商店盈餘提撥時程，依該學年度會計師查核簽證報告之盈餘結算數後提撥認列，並於次學年度 12 月底前完成撥付。

本實習商店之組織章程第 6 條盈餘分配(依民國 94 年 6 月 8 日校務會議決議：回饋校務基金比率訂為每年所得盈餘之 15%)規定辦理。

②依章則規定應撥充學校基金比率為(依校務會議之決議訂定比率 15%)；實際撥充學校基金比率為(15%)

補充說明：請參見「附屬機構(相關事業)資金流向表」詳第 23 頁；詳第 41 頁附註 6 之說明。

49. 學校與附屬機構或相關事業間，有關本學年度學校對附屬機構或相關事業增撥投資付現數，與附屬機構或相關事業實際繳回學校數之帳載金額是否相符？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50. 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及其附屬機構最近 3 學年度(不含受查之本學年度)之決算財務報表是否依據公私私立學校及其他教育機構公告財務報表作業原則第 5 條之規定，於學年度終了後 4 個月內，將(1)決算書：平衡表 收支餘絀表 現金流量表 現金收支概況表 收入明細表 支出明細表(2)會計師查核報告書，併同於學校網站公告(查詢學校公告網站路徑，應由大專校院校務資訊公開平台\財務面\1-2.私立學校財務報表公告網址(PDF 下載)之網頁點選)。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註：若勾選「是」，請列出查核學校公告資料之日期，若勾選「否」，則請列出不符規定之項目及說明)

補充說明：民國 105 年 11 月 30 日，公告網址：[http://ao.dyu.edu.tw/public/public\\_1.html](http://ao.dyu.edu.tw/public/public_1.html)

51. 查核事項：

會計師以前學年度所提出之改善事項，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之辦理情形？(註：請列出學校尚未改善事項)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上學年度尚無重大之應改善事項。

52. 查核事項：

教育部對於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之財務會計事項，本學年度及以前學年度已請列入查核及改善事項是否已經改善？(註：不論改善與否，均請列出教育部之公文日期、文號、查核項目及改善情形，並說明改善與否。)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教育部公文日期、文號：教育部 105 年 2 月 16 日臺教高(三)字第 1050016157 號函。

查核項目：(1)該校附屬作業組織—大葉大學創新育成中心實習商店台灣銀行員林分行活存帳戶(帳號 251001003393)，於民國 104 年 11 月底之印鑑章為「大葉大學創新育成中心實習商店章」及前負責人「柯文慶」私章，未依實際情形進行印鑑變更，且均由該校創新育成中心執行長高柏灌保管用印。經受查後已於民國 104 年 12 月 8 日辦理印鑑變更，並分別由創新育成中心執行長高柏灌及商店負責人吳建一保管。

(2)該校附屬作業組織設置會計一人同時兼任出納事務。

改善情形：(1)①該校附屬作業組織—大葉大學創新育成中心實習商店台灣銀行員林分行活存帳戶之印鑑章，本事務所於民國 105 年 9 月 8 日實地抽查，確由出納人員保管店章、負責人保管負責人私章。

②為落實印鑑章管理，該校從內控機制建立作業辦法著手，於民國 105 年 3 月 17 日行政會議提請討論修正「大葉大學教職員工業務交接辦法」增列第四條之一：本校附屬作業組織負責人員異動移交事項，除依前條規定辦理外，另應將該組織其金融機構帳戶負責人印鑑同步辦理交接與變更。該辦法已於 99 次行政會議(民國 105 年 5 月 26 日)修正通過。

(2)該校於民國 105 年 2 月 18 日大葉大學創新育成中心實習商店內控機制檢討與跨部門協調會議決議：實習商店依其組織章程，設置負責人(目前由育成中心主任吳建一兼任)與店長(目前由育成中心黃貴梅兼任)外，新增出納人員一名(目前由育成中心經理陳品宏兼任)。

53. 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與關係人間之交易事項，並無異常交易情形存在？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註：若無交易事項則勾不適用)

補充說明：

54. 查核事項：

學校承辦總務、會計、人事事項職務之人員未違反私立學校法第 44 條規定，且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主任之資格符合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第 21 條、第 22 條之規定，其任用程序並符合同辦法第 20 條及學校相關規定？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註 1：學年度進行間，若會計主任有空缺未補情形，亦請勾否，並說明空缺之期間及查核結果。

2：私立學校法第 44 條已將會計主管任用須報經主管機關核備規定取消。)

補充說明：



55. 聲明事項：

本會計師聲明最近 3 學年內(含受查之本學年度)未曾在受查核之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專(兼)任教職或董事，或未連續 5 學年查核同一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或未兼任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諮詢及相關顧問？另本會計師於受查之本學年度及之前 3 學年度，未曾受會計師懲戒委員會懲戒並公告確定？

聲明結果：是 否

填表說明：

1. 勾選「是」時，得毋須於「補充說明」欄內提出說明。
2. 勾選「否」時，請於「補充說明」欄敘明查核內容。
3. 勾選「不適用」表無須進行該項查核或無此事項，惟仍請於「補充說明」欄敘明勾選之原因。
4. 註記有「\*」者，若勾選是 請填列教育部核准文號。
5. 附屬機構及相關事業請準用本表辦理。
6. 本查核附表請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查核報告及財務報表併同裝訂。

查核會計師事務所：欣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李江河



會計師：陳滄河



大葉大學創新育成中心實習商店  
平衡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7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附註	105年7月31日		104年7月31日	
		金 額	百分比	金 額	百分比
資 產					
流動資產					
現金	二, 四. 1	\$50, 163	1. 96	\$9, 646	0. 50
銀行存款	二, 四. 2	820, 120	31. 99	1, 201, 973	63. 08
應收款項淨額	二, 四. 3	1, 205, 888	47. 03	406, 493	21. 33
存貨	二, 四. 4	456, 010	17. 79	282, 758	14. 84
其他流動資產		26, 812	1. 04	-	-
流動資產合計		2, 558, 993	99. 81	1, 900, 870	99. 75
固定資產	二, 四. 5				
機械儀器及設備		19, 000	0. 76	19, 000	1. 00
累計折舊		-14, 250	-0. 57	-14, 250	-0. 75
固定資產合計		4, 750	0. 19	4, 750	0. 25
合 計		\$2, 563, 743	100. 00	\$1, 905, 620	100. 00
負 債					
流動負債					
應付款項	二, 四. 6. 8	\$1, 694, 363	66. 09	\$1, 328, 306	69. 71
預收貨款		155, 825	6. 08	162, 786	8. 54
流動負債合計		1, 850, 188	72. 17	1, 491, 092	78. 25
負債合計		1, 850, 188	72. 17	1, 491, 092	78. 25
權益基金及餘絀	四. 7. 8				
權益基金		10, 000	0. 39	10, 000	0. 53
餘絀					
累積餘絀		357, 754	13. 95	92, 701	4. 86
本期餘絀		345, 801	13. 49	311, 827	16. 36
權益基金及餘絀合計		713, 555	27. 83	414, 528	21. 75
合 計		\$2, 563, 743	100. 00	\$1, 905, 620	100. 00

製表：

主辦會計：

校長：



大葉大學創新育成中心實習商店

收支餘絀表

單位：新台幣元

民國104年8月1日至民國105年7月31日(104學年度)  
及民國103年8月1日至民國104年7月31日(103學年度)

項 目	附註	104 學 年 度		103 學 年 度	
		金 額	百分比	金 額	百分比
銷貨收入		\$3,527,698	100.00	\$2,071,430	100.00
銷貨收入淨額	二	3,527,698	100.00	2,071,430	100.00
銷貨成本		3,000,393	85.05	1,605,439	77.50
銷貨毛利		527,305	14.95	465,991	22.50
營業費用	四.9	112,729	3.20	186,737	9.02
營業淨利		414,576	11.75	279,254	13.48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二				
利息收入		1,021	0.03	1,112	0.05
受贈收入		-		92,400	4.46
其他收入		1,030	0.03	2,928	0.14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2,051	0.06	96,440	4.65
稅前淨利		416,627	11.81	375,694	18.13
所得稅費用	二,四.8	70,826	2.01	63,867	3.08
本期餘絀		\$345,801	9.80	\$311,827	15.05

製表：



主辦會計：



校長：



大葉大學創新育成中心實習商店

現金流量表

單位：新台幣元

民國104年8月1日至民國105年7月31日(104學年度)  
及民國103年8月1日至民國104年7月31日(103學年度)

項 目	104學年度	103學年度
營運活動現金流量：		
本期餘絀	\$345,801	\$311,827
調整項目：		
應收款項增加	-799,395	-253,965
存貨增加	-173,252	-75,230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26,812	24,500
應付款項增加	459,634	770,416
預收貨款增加(減少)	-6,961	39,926
營運活動淨現金流入(流出)	-200,985	817,474
融資活動現金流量		
應付回饋校務基金減少	-140,351	-136,889
融資活動淨現金流出	-140,351	-136,889
本期現金及銀行存款淨流入(流出)	-341,336	680,585
期初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1,211,619	531,034
期末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870,283	\$1,211,619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不含資本化之利息)	\$ -	\$ -

製表：



主辦會計：



校長：





大葉大學創新育成中心實習商店

現金收支概況表

單位：新台幣元

民國104年8月1日至民國105年7月31日(104學年度)  
及民國103年8月1日至民國104年7月31日(103學年度)

項 目	104 學 年 度		103 學 年 度	
	金 額	百分比	金 額	百分比
經常門現金收入				
銷貨收入	\$3,527,698	129.53	\$2,071,430	111.28
利息收入	1,021	0.04	1,112	0.06
受贈收入	-	-	92,400	4.96
其他收入	1,030	0.04	2,928	0.16
減：不產生現金流入之收入	-	-	92,400	-4.96
應收預收項目調整增(減)數	-806,356	-29.61	-214,039	-11.50
經常門現金收入合計	2,723,393	100.00	1,861,431	100.00
經常門現金支出				
銷貨成本	3,000,393	110.17	1,605,439	86.24
管理及總務費用	112,729	4.14	186,737	10.03
減：不產生現金流出之支出	-50,872	-1.87	-17,618	-0.95
應付預付項目調整增(減)數	-137,872	-5.06	-730,601	-39.24
經常門現金支出合計	2,924,378	107.38	1,043,957	56.08
經常門現金餘絀	-200,985	-7.38	817,474	43.92
購置動產現金支出	-	-	-	-
扣減不動產支出前現金餘絀	-200,985	-7.38	817,474	43.92
購置不動產現金支出	-	-	-	-
本期現金餘絀	\$-200,985	-7.38	\$817,474	43.92

製表：



主辦會計：



校長：



大葉大學創新育成中心實習商店  
財務報表附註  
一〇四及一〇三學年度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元為單位)

一、學校概況

大葉大學創新育成中心實習商店(以下簡稱本實習商店)係於民國九十四年九月二十六日台高(二)字 0940121956 號函核准設立。本實習商店主要係配合大葉大學理論與實務並重之教學研究與推廣服務理念，使學生實習製作成品能有對外行銷通路並推廣大葉大學教師研究成果增加學生實務實習經驗。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會計年度

本校之會計年度係自每年八月一日至次年七月三十一日止。

會計基礎

本實習商店之會計基礎係遵照教育部所頒「私立學校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辦理，依權責發生為列帳基礎，惟部頒規定與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不同時，以部頒規定優先適用。

現金

凡零用金及週轉金、庫存現金等屬現金。零用金及週轉金係撥供零星支出或週轉用途之定額現金屬之。庫存現金係凡庫存之我國通用貨幣及外國貨幣屬之。

銀行存款

凡存於金融機構中可自由提取、使用之存款皆屬之，包括支票存款、活期存款、綜合存款、定期存款、定期儲蓄存款等；其不包括已指定用途，或有法律、契約上之限制者。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應收帳款係因出售商品或勞務而發生之債權，其他應收款係不屬於應收帳款之其他應收款項。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續後以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本校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金融資產發生減損，以及非屬重大之個別金融資產單獨或共同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減損金額為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與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少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迴轉先前認列之金融資產減損金額，該迴轉不應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迴轉之金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存貨

存貨採永續盤存制，採加權平均法計價。期末存貨採成本與淨變現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固定資產

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凡支出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之重大改良或大修支出列為資本支出，經常性維護或修理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

折舊按所得稅法耐用年數表規定之耐用年數，以直線法提列。對折舊性資產使用年限屆滿時，若有殘值且仍繼續使用者，則依估計可再使用年限，以直線法續提折舊。主要固定資產耐用年限為機器設備3年。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成本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沖銷，處分固定資產損益列為當年度之損益科目。

#### 收入認列

收益於獲利過程大部份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若銷貨未符合上述認列條件時，則俟條件符合時方認列為收入。

銷貨收入按本實習商店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 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符合行政院頒布「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之規定，用於與其所創設目的有關活動之支出，不低於基金之每年孳息及其他各項收入60%者，則其本身之所得及其附屬作業組織之所得免徵所得稅。但如附屬機構當年度結餘款在500,000元以下，或超過500,000元而已就該結餘款編列用於次年度起算三年度內與其創設目的有關活動支出之使用計畫，且經主管機關查明同意者，得不受前開規定之限制。

### 三、會計原則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無。

###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 1. 現金

項 目	105年7月31日	104年7月31日
庫存現金	\$50,163	\$9,646

#### 2. 銀行存款

項 目	105年7月31日	104年7月31日
活期存款	\$820,120	\$1,201,973

#### 3. 應收款項

項 目	105年7月31日	104年7月31日
應收帳款	\$1,205,888	\$387,343
其他應收款	-	19,150
	\$1,205,888	\$406,493

#### 4. 存貨

項 目	105年7月31日	104年7月31日
商品	\$456,010	\$282,758

#### 5. 固定資產

	105 年 7 月 31 日		
項 目	成 本 (A)	累 計 折 舊 (B)	帳 列 淨 額 (A-B)
機械儀器及設備	\$19,000	\$14,250	\$4,750
	=====	=====	=====
	104 年 7 月 31 日		
項 目	成 本 (A)	累 計 折 舊 (B)	帳 列 淨 額 (A-B)
機械儀器及設備	\$19,000	\$14,250	\$4,750
	=====	=====	=====

## 6. 應付款項

項 目	105年7月31日	104年7月31日
應付帳款	\$1,500,416	\$996,154
應付費用	12,480	127,934
其他應付款(註)	46,774	140,351
應付所得稅	134,693	63,867
合 計	\$1,694,363	\$1,328,306

註：一〇四學年度實際繳回學校現金數：

本實習商店一〇三學年度之所得盈餘311,827元，依民國九十四年六月八日校務會議決議規定：提列回饋校務基金15%、金額為46,774元，於民國一〇五年八月三十日已完成撥付；因本實習商店盈餘撥付時程於民國一〇五年五月二十六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故適用一〇四學年度依會計師查核簽證報告之盈餘結算數後提撥認列，並於次學年度十二月底前完成撥付。

本學年度實際繳回數：係一〇二學年度報經主管機關核准同意就該結餘款編列使用之賸餘款為140,351元。

一〇三學年度實際繳回學校現金數：

本實習商店一〇二學年度之所得盈餘210,526元，報經主管機關核准同意就該結餘款編列用於次年度起算三年度內使用；一〇二學年度已繳70,175元及一〇二學年度以前66,714元，合計136,889元。

## 7. 權益基金及餘絀

### (1)104學年度

項 目	權益基金	累積餘絀	本期餘絀	合 計
期初餘額	\$10,000	\$92,701	\$311,827	\$414,528
純餘轉累積餘絀	-	311,827	-311,827	-
回饋校務基金	-	-46,774	-	-46,774
104學年度餘絀	-	-	345,801	345,801
期末餘額	\$10,000	\$357,754	\$345,801	\$713,555

### (2)103學年度

項 目	權益基金	累積餘絀	本期餘絀	合 計
期初餘額	\$10,000	\$92,701	\$210,526	\$313,227
純餘轉累積餘絀	-	210,526	-210,526	-
回饋校務基金	-	-210,526	-	-210,526
103學年度餘絀	-	-	311,827	311,827
期末餘額	\$10,000	\$92,701	\$311,827	\$414,528

累積餘絀係歷年收支剩餘之累積數，依法除彌補短絀及撥充學校基金外，不得對任何人分配其剩餘。



8. 所得稅

本實習商店一〇四學年度及一〇三學年度之所得，未報經主管機關核准同意就該結餘款編列用於次年度起算三年度內與其創設目的有關活動支出之使用計畫，則應計算應繳納之所得稅分別為70,826元及63,867元。

9. 用人、折舊費用彙總

本實習商店一〇四學年度及一〇三學年度發生之用人、折舊費用彙總如下：

	<u>104 學 年 度</u>	<u>103 學 年 度</u>
薪資費用	\$ -	\$ -
	=====	=====
折舊費用	\$ -	\$ -
	=====	=====

台灣省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台省財證字第

1051341

號

會員姓名：(1) 李江河  
(2) 陳滄河

事務所名稱：欣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忠孝東路5段669號6樓

事務所電話：02-87851077

事務所統一編號：14103631





會員證書字號：(1) 台省會證字第 712 號  
(2) 台省會證字第 1059 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059884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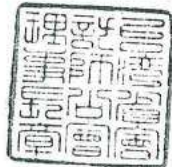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大葉大學

一〇四學年度(自民國一〇四年八月一日至

一〇五年七月卅一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05

年 8 月

11 日

